

中共沐川县委政法委员会

中共沐川县委政法委员会 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回执单

〔2025〕备字 21 号

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沐川县供电分公司：

你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报备的《乐山沐川 110kV 城南站 35kV 送出工程》评估报告及相关材料，我委按照《四川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》（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 313 号）《乐山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》（乐府发【2017】18 号）等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经初步审查，材料齐全并符合有关规定，项目评估等级为低风险，可实施，予以备案。

请你单位认真按照评估报告内容，严格落实风险防范化解措施和应急预案，加强全过程跟踪管理，妥善处置决策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类涉稳情况，确保决策实施和谐平稳推进，共同维护社会稳定。

中共沐川县委政法委员会

2025 年 10 月 29 日